

玻璃厂废气扰民 五天内完成取缔关闭



唐洪川大爷是原成都市汽车制动片厂的一名门卫，建厂以来就在此工作。从去年9月到今年3月的大半年里，他被企业排放的一股刺鼻气味呛得难受。原来，位于青羊区文家街道董家坝社区4组的原成都市汽车制动片厂，在原厂停止营业后将厂房租给了四五家小作坊，经营玻璃制造、装修等工业生产活动。其中一个约500平方米的闲置厂房内，经管人自2016年9月租用以来设立了“荣昌玻璃厂”，用于生产茶几玻璃。然而，这家“小作坊”违法排放的气体，却扰乱了附近居民的惬意日子。成都晚报记者昨日获悉，这个小作坊已被取缔关闭，厂房内其他“小散乱污”企业也被停产停业。

【图变】



荣昌玻璃厂违规生产排放废气，污染环境



玻璃厂被取缔关闭，还居民良好生活环境

厂房内小作坊被“一锅端”

昨日下午，来到董家坝社区4组318号，记者发现厂房内已空无一人，没有生产痕迹。青羊区环境监督执法大队的陈继刚是今年3月参与荣昌玻璃厂调查取证和取缔的工作人员之一。他介绍，今年四川省省级环境保护督察期间，荣昌玻璃厂被附近群众举报异味扰民，“接到举报后，我们立刻到现场调查取证。发现这家企业是去年9月租用厂房设立而成，没有办理营业执照和相关环保手续；同时，视觉感官上看上去不正规，并且治污配套设施不完善。”陈继刚表示，喷涂、喷漆这样的生产工艺须在封闭车间进行，对废气要进行收集后再处置，“取证过程中发现，这家玻璃厂在喷涂后，废气没有通过治污设施就排放了，产生的异味对周边住户产生了较大的影响。”

据悉，从接到举报到调查取证再到立案

查处，给予行政处罚取缔关闭，共耗时5天。“在这个大厂房里，除了荣昌玻璃厂，还有三四家小作坊，也先后进行了集中整治、停产停业，目前已经全部搬离厂区。”同时，还约谈了为环保违法企业提供经营场所的原成都市汽车制动片厂法人代表，要求企业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不做违

法企业的帮凶。后续监管中，属地街办和社区将安排专人加强对该区域的日常监管，坚决杜绝“小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小作坊被取缔后，唐大爷舒了一口气，“以前这里味道太刺鼻，进来眼睛很不舒服，它们搬走后就好了，空气质量明显改善，再也闻不到‘香蕉水’的味道了。”



执法人员调查取证，拆除该厂生产设备

已整改508家“小散乱污”企业

责令餐饮企业安装油烟净化设施和进行整改324家，整治露天移动烧烤摊点和违章占道餐饮摊点402处；检查工地1335个次，整改26个，全区5000平方米以上工地全部安装了扬尘在线视频监控和喷淋系统；梳理全区“小散乱污”企业803家，现已完成整改508家（其中关闭124家，迁离198家，停业140家，整改46家），剩余295家正在进一步整改中……青羊区环保局副局长贺志涛介绍，今年，在大气污染防治上，通过深化扬尘、燃煤锅炉、汽车尾气、餐饮油烟治理和挥发性有机物企业调查，推进烧烤店“碳改电”。

同时，严格落实禁燃禁放，严查焚烧秸秆、树叶、生活垃圾等行为，全域禁放烟花爆竹。

据悉，通过在重点区域建立专门巡查队伍，实行轮班制，定人、定岗、定责，24小时分网格对辖区进行地毯式巡查，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实现巡查全天候、全方位、全覆盖。通过天网监督、现场取证、采样监测、驻点蹲守相结合的方式，对工业粉尘、汽修喷漆、油气回收等风险点进行实时监控、突击检查。青羊区也定下大气环境质量改善的明确目标：力争2020年全区PM2.5年均浓度小于50微克/立方米，空气质量优良率达70%以上；2030年空气质量达标，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

成都晚报记者 罗斯 摄影报道

民生问政

小区电梯轮到坏 爬楼半年“成功减肥” 如何解决维修资金使用难

读者严女士日前通过本报问政QQ群（群号：421885284）反映：小区单元内有部电梯坏了半年，很多居民每天都在爬楼上下班，“小区最高楼层为17楼，有的人爬了半年都爬瘦了！”严女士吐槽，物管表示要动用房屋维修资金维修电梯，但由于未得到大部分业主的签字同意，一拖就是半年。动用维修资金怎么那么难？



电梯不能正常使用给居民带来极大困扰

吐槽

两部电梯轮停 爬半年楼都“爬瘦了”

昨日，根据严女士提供的信息，记者来到郫都区红光镇家园街99号的山木居一期。在该小区1栋内，记者看到，靠着大门外的1号电梯紧闭，墙上张贴着一张告示称“电梯暂运行一台”，紧靠1号电梯的2号电梯在正常运转。

“2号电梯刚刚修好投用几天。”居民王先生介绍，2号电梯自从今年2月12日，因电梯钢丝绳出油，致使电梯打滑，居民坐电梯会很抖，影响生命安全。据介绍，自反映给小区的成都福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和合兴社区后，相关单位就对电梯进行了检查，并责令立即停运。“我们单元共有17层楼，居民有170多户，一部电梯根本没法用，很多居民不得已只有爬楼梯。”他说，由于每天至少要爬两次楼梯，现在自己已经成功减肥。

记者走访获悉，1号电梯已于上月30日，因与2号电梯同样的问题被责令停运。

无奈

两次协商无果 要“2/3”业主同意太难

成都福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人员郭女士介绍，今年2月12日，2号电梯出故障后，物管公司就请电梯维修公司——四川智德盛业电梯工程有限公司、合兴社区等一起，对电梯进行了检查，上述两家单位随即下发通知，要求停运并排查安全隐患。物管公司也在小区张贴情况说明及通知，邀请业主共同商讨解决问题。

合兴社区相关负责人唐友根表示，由于该单元的小区业主多数已经搬出去

居住，现有房屋基本用于出租，要邀请业主商讨解决办法非常难。但在最终努力下，终于将部分业主聚集在一起。“第一次尝试，部分业主的意思是，动用‘公共收益’——即小区内的停车费、广告费等。”物管公司的郭女士说，但这面临两个难题：一方面必须达到小区内业主的2/3以上同意，但2栋业主全体拒绝。“去年1栋水管爆管就用了8万多元的‘公共收益’，这次又是1栋、2栋业主拒绝也

能理解。”另一方面，必须要每家每户签字，这更难达到了。

“第二次尝试，业主们打算动用房屋专项维修资金。”郭女士说，但要动用就必须达到“双三分之二”的要求——即应当经专有部分占建筑物总面积2/3且占总人数2/3以上的业主同意通过。“为了达到这些条件，我们和社区想尽了一切办法。但截至目前仍未达到。”郭女士无奈表示，要满足维修的条件太难了。

建议

房管部门：提前建立“紧急使用预案”

6月30日，1号电梯因与2号电梯同样的问题，也被责令停运。唐友根说，社区立即与物管公司商量，先由物管公司垫付1万元，修好一部电梯，再启动应急预案向房管部门申请维修资金。7月13日，由物管垫付维修资金后，2号电梯被修好并通过验收。

据了解，房屋专项维修资金分为一般正常情况下维修资金和维修资金的紧急使用。“上周，物业公司已将紧急使用预案递交给了郫都区房管，并作了备案，现在正在申请维修资金的紧急使用。”唐友根说，“我们已

向房管单位咨询了几次，要准备一些资料，一旦资料准备齐，就可申请。”郭女士说。郫都区房管局物管科相关工作人员也表示，“只要资料齐备，我们会进行审核，只要合格，3个工作日经市房管局的核准后就可拨款。”据介绍，该小区的申请材料主要包括郫都区质监局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街办或社区出具的维修证明等。

使用房屋专项维修资金，最大的难题就是要满足“双三分之二”。无法满足“双三分之二”要求，应该怎么办？房管部门工

作人员建议，小区应提前建立维修资金“紧急使用预案”，该预案是在尊重业主自主决策、满足法定“双三分之二”条件的基础上，将业主表决前置，在紧急情形发生前就建立业主共同认可的使用维修资金应急处置的方案，“一旦发生‘预案’约定的紧急情形，就可及时申请使用维修资金排除危险，这样就提高了使用维修资金解决突发情况的效率，可以更快地解决小区维修的‘燃眉之急’。”

成都晚报记者 李晨 实习生 曾杨 摄影 田宇

问政·回音

1、市民许先生6月17日反映：二环路东一段浅水半岛小区LED标识牌夜间照明过亮，严重影响周围市民休息。

回应：成华区城管局桃蹊执法中队安排执法人员找到浅水半岛物管方，要求对小区LED等进行整改，物管方已承诺整改到位，不影响居民休息。

2、鼓楼北四街一名小区住户反映：某烧烤店非法经营，占用公共通道场所，卫生极差，夜间长时间营业噪音污染也使得居民无法正常休息。

回应：草市街城管执法中队派出5名执法人员前往现场。执法人员向烧烤店经营者宣传了城市管理相关法规，并现场暂扣烧烤炉、灯箱广告等主要经营物品，要求其整改，经营者承诺不再进行类似经营，杜绝扰民行为。执法中队同时加强了对该处的日常巡查。

3、市民陈女士7月2日反映：龙泉驿区车城大道（靠近桃都大道）的路面有一个较深的坑，车辆经过容易发生爆胎事故。

回应：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前往现场调查处理，已安排道路施工单位至现场踏勘，与车城大道（成渝跨线桥处坑洼）一起修复，7月7日上午进入铺油阶段。

成都晚报见习记者 肖心雨

扫描加微信群 晚报帮你问



1. 成都晚报民生热线 028-86617208 962111
2. 加入晚报问政QQ群
QQ群号：421885284
3. 发送邮件至邮箱 cdwbsmwz@163.com
4. 发送诉求至晚报微博 @成都晚报